

討神喜悅 – 活出聖潔的召命

1、信仰不只是信「什麼」、更是行「怎樣」

- 帖前是一封關於「持守信心，彼此相愛與常存盼望」的信
- 重溫帖前第一至第三章的主要內容
- 信仰不能停滯，要繼續前行、持續成長。而成長的方向，就是一討神喜悅、行神旨意、活出聖潔

2、討神喜悅 (v. 1 - 2)

- 靠主而行，不靠自己
- 真誠的勸求：
 站在弟兄的地位上
 是非常誠懇的
 是謙卑靠主的
 是滿心期望的
- 真正順服主的教訓，就是討喜悅神的根基

3、行神旨意 (v. 3 - 6)

- 不是先告訴你去哪裡、做什麼，而是先塑造你成為怎樣的人。
- **新約聖經有多次明指什麼是神的旨意 (v. 3)**
 - 要我們成為聖潔 (帖前 4:3)
 - 要我們凡事謝恩 (帖前 5:18)
 - 要藉著萬事互相效力，叫祂所召的人得益處 (羅 8:28)
 - 要叫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 (弗 1:9, 5:10)
 - 要叫我們因行受苦 (彼前 4:19; 彼前 2:20-21)
- 這是神的標準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」 (來 12:14)
- 神使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聖潔 (林前 1:30)
- 還要追求生活上的聖潔 (彼前 1:15-16)
- 保羅也是這樣勸告提摩太 (提後 2:22)

- **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 (v. 4-5)**
 - 「身體」可譯作「器皿」，是神給我們的生命與身心
 - 「用聖潔尊貴」代表對自己與別人的尊重（林後 4:7；提後 2:21）
 - 正常而合法地滿足身體的慾望，正合乎神的旨意。
 - 但是身體的「私慾」卻需要抑制、約束的（彼前 1:13；4:1-4；弗 2:1-3；4:17, 22）
- **「因為這一類的事，主必報應」 (v. 6)**
 - 『這一類的事』指越份欺負弟兄的事
 - 『主必報應』指主必然審判犯淫行者，給與當得的懲治。畏懼主的報應，乃是我們另一個保持貞潔的動機。
 - 主都必審問（太 18:6, 10；24:48-51）

4、活出聖潔的召命 (v. 7 - 8)

- 神召我們是為了聖潔 (v. 7)
 - 使徒提我們，留意神選召我們的本來目的 (v. 3)
- 聖潔的要求不是保羅個人意見，而是神的命令 (v. 8)

總結

- 上帝召我們要追求聖潔。求主幫助我們每天倚靠著聖靈，行主在旨意中，討主喜悅，活出聖潔的召命。

分享

(1) 我們如何實踐生活中的聖潔？

在工作中誠實...

在家庭中忠誠...

在人群中謙卑...

在試探中堅定...